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李盈儀 電話:06-3901127 傳真:06-2982507

電子信箱: yingyili@mail. tainan. gov.

tw

受文者:臺南市安定區南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12月23日 發文字號:府人考字第109157635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一 (1576351A00_ATTCH1.PDF、1576351A00_ATTCH2.pdf)

主旨:中央選舉委員會函以,110年1月16日(星期六)為桃園市議會第2屆第7選舉區議員王浩宇罷免案之投票日、110年2月6日(星期六)為高雄市議會第3屆第9選舉區議員黃捷罷免案之投票日,為便利選舉區內各級機關、學校、團體、事業機構員工前往投票,是日均以放假處理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109年12月22日中選人字第1093750332 號函辦理,並檢附原函影本及相關附件各1份。
- 二、選舉區外之機關、學校、團體、事業機構員工戶籍設在選舉區並具投票權者,得比照選舉區內員工投票日放假之規 定辦理。至適用勞動基準法之勞工,其放假及工資給付等 事項,仍請依主管機關勞動部之規定辦理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各處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: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電2020/12/24文